

博兴公安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收官

刑事发案同比下降21.43%,治安发案同比下降146.67%,有力维护全县社会大局持续平稳

滨州日报/滨州网博兴讯(通讯员 王建利 报道)今年以来,博兴县公安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公安机关部署要求,聚焦夏季社会治安突出问题和人民群众关切,强力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刑事发案同比下降21.43%,治安发案同比下降146.67%。打出了声威,治出了实效,震慑了犯罪,赢得了民心,有力维护了全县社会大局持续平稳。

破案攻坚——雷霆出击,以打开路、打有所获

博兴公安针对涉黑涉恶、电信诈骗、“盗抢骗”“黄赌毒”及夏季高发的打架斗殴、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快研判、快追踪、快抓捕,将“夏季行动”与各类专项行动有机结合,采取雷霆手段,持续发起凌厉攻势,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目标出现,收网!”2023年7月11日上午9时,内蒙古呼伦贝尔,随着孙某江的落网,一起蒙尘16年的命案积案,在办案民警不舍不弃的接力追凶中,划上了圆满的句号。

夏季行动中,共破获刑事案件23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03名,刑事拘留140人,取保候审157人,逮捕57人,公诉78人,抓获逃

犯50名。“我被偷的东西都追了回来,太感谢咱们人民警察了!”7月25日,办案民警将被盗财物归还失主,在群众拍手称赞。

巡逻防控——屯警街面、强力震慑、防有所戒

“姐,我们就在附近巡逻,有问题随时可以找我们……”夜幕降临,博兴民警身穿橙在网红打卡地闪烁的霓虹灯中,他们一边巡逻,一边提醒群众和商户加强安全防范。“警察同志,有你们在这儿巡逻,我们的摊儿收得再晚也放心!”摊主们一边忙碌一边竖起大拇指向巡逻的民警打招呼。

行动期间,每到周五、周六,市县两级公安局领导亲自带队巡逻宣防,局机关民辅警分8个中队,投入警力150余人,“车巡+步巡+PTU巡+无人机巡”有机融合,做到“警察常在、警车常见、警灯常亮”,构建起全方位、零死角、立体化巡防体系,当好群众“守夜人”,守护城市“烟火气”。

“夏季行动”期间,博兴公安盘查人员3000余人次,全县治安、纠纷类警情同比下降7%,盗窃骗等可

防性案件发案同比下降10%。同时,出动警力2000余人次,圆满完成了为期8天的首届博兴青岛啤酒节安保任务。

隐患整治——清仓见底、严查严处、管有所治

“您好,请出示您的身份证,谢谢配合!”“师傅,你店里没有灭火器,这是必须要配备的。”博兴民辅警对辖区内宾馆酒店、KTV、麻将馆、洗浴按摩店等场所开展全方位清查,针对各场所的消防设施配备是否落实到位,是否存在违禁品,是否落实旅客入住登记上传等情况进行全面清查,最大限度清理整治各类安全隐患。

“大家快看,博兴某某烧烤店打架致死了!”8月2日,国某某为博眼球,蹭流量在抖音平台发布造谣视频,扰乱社会秩序,被网警巡查发现并处罚。随后,博兴公安及时向网民澄清事实。

聚焦人、事、物、行业、单位“五类要素”,博兴公安不间断组织开展突击清查、检查。行动以来,查处行政案件454起,行政拘留170人,罚款253人,打掉窝点34处;查处各类交通违章14676起,其中查处违

驾342起,排查隐患点段460处,道路交通肇事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同比分别下降29.73%、16.6%;查获新增吸毒人员14人,强制隔离戒毒2人。

集中宣防——走村入户、全面覆盖、访有所得

“全民反诈,博城无诈”集中宣传防百日活动是夏季行动的重要组成部分。行动中,博兴公安1000余名民辅警全部下沉编入网格,对全县50万人口开展走访宣传,实现全民宣传防范全覆盖,拉近警民距离、和谐警民关系,遏制电诈发案,维护人民权益,全面提升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

活动开展以来,广大民辅警走进社区乡镇、田间地头,访民情、解民忧、化矛盾、防风险,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解。在走访过程中,民警了解到,同在一个小区居住的李某与小赵因邻里琐事经常发生争执,有一次还差点动了手,8月28日,在社区民警的调解下,双方放下芥蒂、解开心结,再次和好如初。

截至目前,已走访宣传14055户,走访群众38695人,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化解124起。

邹平公安打掉一“跑分”洗钱团伙

涉案资金110万余元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杨崧 薄澄 通讯员 杨安琪 报道)近日,邹平公安成功打掉一个“跑分”洗钱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7人,涉案资金110万余元。

近日,邹平公安发现一条重要线索:有人在为犯罪分子“跑分”洗钱。邹平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深入挖掘该线索,经缜密侦查,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董某、赵某。经查,二人为获取非法利益,成立“跑分”洗钱团伙,在线上人员的指挥下,组织我市多名涉“两卡”人员频繁在邹平、潍坊等各银行提取涉诈资金。

8月18日,邹平公安刑侦大

队精准出击、辗转多地,对该团伙涉案成员进行抓捕,一举成功抓获犯罪团伙成员董某、赵某、贾某、耿某、冯某、屈某。8月21日,成功抓获犯罪团伙成员王某。

经审讯,上述涉案人员对组织他人提供银行卡“跑分”洗钱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民警提醒:帮助诈骗团伙“取现”从而从中非法获利,实质是帮助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团伙进行“洗钱”,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请广大群众切勿因蝇头小利而沦为犯罪分子的“帮凶”。

阳信县公安局组织举办新入职民警心理健康培训班

滨州日报/滨州网阳信讯(通讯员 郑慧 报道)为加强对和推进公安民警心理健康服务工作,帮助新入职民警融入团队能力和心理调适,近日,阳信县公安局组织举办新入职民警心理健康培训班。

此次培训班主题为“阳光心态‘警’彩人生”,分讲座和团辅两部分进行。带训教官充分围绕“心理学是什么”带领参训新警展开讨论。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引导新警树立积极乐观的心态,及时觉察不良情绪并学会心理调适。借助“大医治未病”,“木桶理

论”,心理教官带领新入职民警从自我认知、职业认知、职业理想的实现三方面进行深入探讨,帮助新警充分认知自我、合理规划职业目标和发展规划。团辅秉承“体验激发情绪、行为改变认知、习惯积淀品质”的理念,鼓励参训新警深入体验、积极分享,在“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氛围中感受警营战友彼此信任的力量。

通过此次培训,新入职民警的职业信仰更加坚定,纷纷表示将坚守从警初心,积极投身警营,脚踏实地走好从警每一步。

沾化公安多警种联合筑牢道路交通安全网



近日,市公安局沾化分局交警大队与各警种协作区联合执法,科学安排勤务,在沾化区各国道、省道、县乡路不间断流动巡逻、连续作战,严查酒驾等道路交通违法行为。

行动中,大队民警在辖区重

点路段路口设卡布控,充分借助执法记录仪、酒精检测仪、照相机等取证检测设备,对过往嫌疑车辆逢车必查,严查酒后驾驶、涉牌涉证、疲劳驾驶、超速超车等交通违法行为。(滨州日报/滨州网通讯员 张云祥 摄影)

警民携手 全民反诈



滨州日报/滨州网无棣讯(通讯员 贾志杰 报道)近日,无棣县公安局派出所联合信阳镇政府开展反诈防诈知识宣传活动。

民警利用赶集日,向群众发放防诈骗宣传彩页,为群众讲解防诈骗知识,促使群众能够识别常见的网络诈骗方式、套路。因老年人安全防范意识相对薄弱,民警还针对老年群体重点开展了反诈宣传,帮助其了解并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现场解答群众关于诈骗问题的疑惑,帮助群众守好自己的“钱袋子”,筑牢群众反诈防骗“防火墙”。

田间地头强防范 护航秋收筑平安



近日,滨城公安梁才派出所加大田间地头的巡逻防控力度,护航辖区秋收工作顺利。

梁才派出所利用无人机进行秋收巡查,大幅提升了工作效率。10月3日,正在田边巡逻的民警发现有人拿着编织袋子潜入田间偷掰玉米,2名嫌疑人被当场控制,并得到处罚。

同时,梁才派出所民警趁着农户抢抓农忙间隙,将防火、防盗和反诈知识送到群众身边。

(滨州日报/滨州网通讯员 徐瑶 摄影)

一男子报警称电动摩托车被盗,反被抓

邹平公安快速破案物归原主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 杨崧 通讯员 杨安琪 报道)近日,邹平市公安局开发区高新融合试验区刘某报警称,其停放在楼下的电动摩托车被盗。

值班民警快速反应,到达现场后立即开展侦查工作。通过查看周边监控及走访周围群众,于2小时

后锁定盗窃电动摩托车的嫌疑人王某某、张某,并将2人抓获,追回被盗车辆。

当返回车辆时,民警问刘某“你的购车发票呢?购买的时间、地点是什么?”刘某支支吾吾答不上来。民警发现刘某不对劲,随着民警的进一步调查,真相浮出水面。

“实际上,刘某报警称丢失的电动摩托车,其实是他偷来的。”办案民警说。原来,刘某从外地偷来电动摩托车后,将其停放在自家楼下,不一会儿,这辆电动摩托车被刘某的“同行”张某、王某某盯上并偷走。不甘心的刘某觉得自己的车“不容易”,丢了太

可惜,于是,他就拨打了110报警求助。

经询问,盗窃嫌疑人张某、王某某、刘某对其盗窃电动摩托车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3人均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处罚。最终,电动摩托车被邹平公安将其退还给了原主人。

人民法庭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

惠民县法院姜楼法庭发动和依靠群众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滨州日报/滨州网通讯员 白聪聪 郭志浩

近年来,惠民县法院姜楼法庭认真探索实践人民法庭融入基层社会治理的新思路、新举措,发动和依靠群众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今年1-8月姜楼法庭收案415件,同比下降11.31%。

抓前端,止纠纷于未发

姜楼法庭始终坚持将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探索建立信息交互和会商机制,印发《企业经营风险提示书》,加强绳网产业、票据纠纷等重点行业、领域的风险评估及源头预防。今年以来,共开展送法下乡、入企20余次,排查法律问题35个。

李某在惠民经营一家化纤绳网公司,2022年与德州市某五金建材公司建立合作,双方就购买化纤绳网达成协议,约定年底结算。之后一年,该五金建材公司多次拿货,截至年底结算时,应支付货款7万余元。但五金建材公司以经营不善为由拒不支付,李某在多次催要无

果后,将其诉至法院。

承办法官在了解案件情况后,立即组织双方调解,从合同约定、企业经营等入手对当事人释法明理,并协同惠民县绳网协会会员一同进行调解,最终当事人达成一致方案,握手言和。

同时,承办法官又趁此机会进行“以案说法”,在普法过程中如何防范和化解企业经营中的矛盾纠纷,进行生动的普法教育,达到了“调解一案,教育一片”的作用。

聚合力,解纠纷于萌芽

姜楼法庭立足审判职能,主动融入社会治理大格局,铺设一站一点,在淄角镇政府综治中心设立法庭工作站及巡回法庭,引导更多法治力量同频共振、同向发力,推动构建纵向贯穿镇村、线上线下有机交融的调解网络,实现纠纷化解“全覆盖”。2023年以来,姜楼法庭协助辖区内政府、司法所处理各类纠纷8起,发出司法建议2份。

因生产经营需要,2020年起苏某租用了巩某一处院落用于存放货物,使用过程中不慎致使房屋损坏,双方对后续赔偿和善后工作未能达成一致。双方在诉至法院前,已由当地调解组织进行过调解但未见效。经承办法官了解,前期因此案苏某已报警10余次,巩某将苏某联系方式拉黑拒绝调解,双方矛盾十分尖锐。

为免去当事人奔波,案件承办法官决定召集调解员、办案民警和当地村委成员,在法庭工作站进行共同调解。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与调解人员共同找准矛盾点,讲清法理、辨明责任,最终双方达成一致,并表示后续会继续合作。

今年以来,姜楼法庭调解结案67件,撤诉58件,案件调撤率达43.75%,调解案件中当庭过付的占比30.48%,真正做到案结事了人和。

强审判,断纠纷于诉内

姜楼法庭始终以“案结事了”为追求,要求承办人紧盯关键点、关键

时,提前摸排潜在风险,最大限度减少案件衍生。今年以来,一审案件发改率为0,服判息诉率达97.92%。

为规范审判流程,提升审判效率,姜楼法庭优化审判团队配置,今年截至8月底,高效审理民间借贷、票据纠纷等民商纠纷397件,人均每月办案25.5件,平均办案周期缩短7.3天。

刘某因生产经营需要向惠民某食品公司(A公司)借款200万元,由德州某食品公司(B公司)为其担保,但借款到期后刘某一直拒付,A公司遂诉至法院。在诉前调解阶段调解无效后,姜楼法庭立案后第一时间审查原告保全申请,冻结两被告银行账户。

为实质性化解纠纷,案件宣判后承办法官充分进行判后答疑、释法明理,最终刘某及B公司当庭表示不上诉,并同意法院可立即扣划刘某银行存款140万余元。判决生效后,承办法官立即前往B公司所在地进行划拨,及时为企业要回款项,保障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普法小课堂 ——《民法典》中的守法与公序良俗原则是什么



《民法典》中的守法与公序良俗原则是什么?

《民法典》第8条规定,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不得违反法律,不得违背公序良俗。

守法与公序良俗原则,是指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在从事民事活动时,不得违反各种法律的强制性规定,不得违背公共秩序和善良风俗。“公序良俗”两个概念构成的,要求民事主体遵守社会公共秩序,遵循社会全体成员所普遍认可的道徳准则。

(来源: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